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

#### 1.2 施工简况

施工期间，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11年1月，徐州市工程咨询中心编制了《淮北元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冷轧带钢及其金属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1年3月23日安徽省环保厅以环评函[2011]259号文《关于淮北元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冷轧带钢及其金属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2013年2月26日，安徽省环保厅以皖环函[2013]218号文《安徽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同意淮北元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年产3万吨冷轧带钢及其金属制品项目试生产的函》同意本项目试生产。2013年9月，安徽省环境监测中心站组织实施了现场监测，开展了一期工程验收，验收范围为淮北元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冷轧带钢生产线。2013年12月4日，安徽省环保厅以皖环函[2013]1435号文《安徽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同意淮北元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年产3万吨冷轧带钢及其金属制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意见的函》同意一期工程验收，形成年产3万吨冷轧带钢生产能力。环评中退火炉使用氮气作为保护气，实际退火炉使用液氮在高温下分解生成的 $N_2$ 作为保护气，分解产生的氢气作为还原性气体，还原带钢中氧化的部分，2013年12月4日，安徽省环保厅以皖环函[2013]1435号文《安徽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同意淮北元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年产3万吨冷轧带钢及其金属制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意见的函》已完成验收，现阶段用量约设施与一期工程保持一致。

一期工程验收后，于2015年8月陆续开始实施新增设备内容，由于市场因

素，过程中出现短暂停滞；且因企业直接外购已经酸洗后的带钢进行冷轧，无需在厂内酸洗，一期工程验收的酸洗线及配套环保设施停用、拆除，最终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建成调试。建设单位立即启动验收工作，组织技术人员开展项目验收自查。山东中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14 日对项目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生产工况统计，项目验收监测期间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2025 年 12 月 16 日完成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工作，并组织召开验收会，提出验收意见，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建设基本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淮北元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建立以总经理为第一责任人的环境管理机构，由车间主任、环保员承担企业环境管理具体工作。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危险废物仓库管理制度》、《液氨应急处理指南》等环境保护相关管理制度；按规定设置取样监测采样平台和采样口，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和规程，并进行公司内部排污口和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对相关岗位监督考核。

淮北元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